



广西鑫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名称：桂平市 2020 年薄改与能力提升资金项目
架床和课桌椅采购

项目编号：GGZC2020-G1-50080-XPZB

采 购 人：桂平市教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鑫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6 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4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27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36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3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广西鑫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桂平市 2020 年薄改与能力提升资金项目架床和课桌椅采购（项目编号：GGZC2020-G1-50080-XPZB）招标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经桂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备案的政府采购计划（编号：GPZC2020-G1-02708-001、GPZC2020-G1-02708-002），广西鑫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受桂平市教育局委托，现对桂平市 2020 年薄改与能力提升资金项目架床和课桌椅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项目名称：桂平市 2020 年薄改与能力提升资金项目架床和课桌椅采购
- 二、项目编号：GGZC2020-G1-50080-XPZB
- 三、采购项目的名称、数量、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情况介绍：

分标号	采购内容	数量	备注
A 分标	学生架床	2250 张	具体内容和数量以招标文件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为准。
B 分标	学生课桌椅	15645 套	

四、采购项目预算金额：A 分标采购预算为人民币壹佰肆拾陆万元整（¥1460000.00）。B 分标采购预算为人民币叁佰壹拾贰万玖仟零壹元整（¥3129001.00）。

五、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
- 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3、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 4、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 5、《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6、《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桂政办发〔2015〕78号）等政府采购相关政策。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
- 2、国内注册的（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生产或经营本次货物并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
-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4、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招标公告期限: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招标文件由潜在供应商在信息公告网站自行下载。潜在供应商在截标现场签到报名,便认定为本项目的报名人。供应商在签到报名后即可递交投标文件。

八、投标保证金:无。

九、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人应于2020年6月30日上午9时00分止,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到桂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桂平市桂江西路政务服务中心新大楼五楼(原国会大厦)]开标厅,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2020年6月30日上午9时00分在桂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桂平市桂江西路政务服务中心新大楼五楼(原国会大厦)]开标厅开标。投标人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

十一、网上查询地址:

<http://www.cccp.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gxzfcg.gov.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gcg.gov.cn/> (贵港市政府采购网)、<http://ggggjy.gxgg.gov.cn:9005/> (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十二、联系事项:

1、采购代理机构:广西鑫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贵港市港宁花园一区北面3栋43号(兴贵路137号)

项目联系人:戈伟梅 联系电话:0775-4556706

2、采购人名称:桂平市教育局

地址:桂平市县府街155号

联系人及电话:伍伟金,0775-3392661

3、监督部门:桂平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电话:0775-3380263

十三、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广西鑫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6月9日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1、下表中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仅起参考作用，投标人可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但这些替代的产品要实质上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型号及其技术参数性能（配置）要求。

2、本一览表中参考品牌型号及技术参数性能（配置）不明确或有误的，或投标人选用其他品牌型号替代的，请以详细、正确的品牌型号、技术参数性能配置填写投标报价表和技术规格偏离表。投标人须根据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提供对应的技术响应偏离表。

3、凡在“技术参数及性能（配置）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设备，投标人应在投标报价明细表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

4、根据财库〔2019〕9号及财库〔2019〕19号文件规定，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冷水机组、水源热泵机组、溴化锂吸收式冷水机组），空调机组[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专用制冷、空调设备（机房空调），镇流器（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空调机[房间空气调节器、多联式空调（热泵）机组（制冷量≤14000W）、单元式空气调节机（制冷量≤14000W）]，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普通电视设备（电视机）]，视频设备（视频监控设备、监视器），便器（坐便器、蹲便器、小便器），水嘴均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相关规定要求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若采购货物属于以上品目清单的产品时，供应商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由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相应投标无效。

5、本需求中的“货物名称”中标明“●”的为核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产品的品牌相同，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A 分标招标项目采购需求表（本表中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中“★”为主要技术参数要求）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数量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1	●公寓双层床	2250张	<p>中小学校学生所用钢木制双层床（以下简称双层床）技术上应符合本文《中小学校学生双层床技术要求》（以下简称《技术要求》）的规定。</p> <p>一、双层床的型号尺寸</p> <p>双层床的型号规格及结构应符合国家标准 GB/T3328-1997《家具床类主要尺寸》的规定要求。双层床尺寸分为中学、小学用两种。</p> <p>（一）中学双层床的尺寸： 2000 mm×900 mm×1800mm（长×宽×高），上下床铺面间的层间净高为 1000mm。</p> <p>（二）小学双层床的尺寸： 1850 mm×800 mm×1700mm（长×宽×高），上下床铺面间的层间净高为 900mm。</p> <p>二、双层床的材料要求</p> <p>（一）金属件</p> <p>★1、主体材料</p> <p>主柱：方管 40mm×40mm，厚度不小于 1.5mm。</p> <p>主柱横担：矩形管 30mm×20mm，厚度不小于 1.2mm。</p> <p>床梃（床母）：矩形管 50mm×25mm，厚度不小于 1.5mm。</p> <p>床梃（床母）横担：矩形管 30mm×20mm，厚度不小于 1.2mm，上床铺床梃（床母）</p>

		<p>横担不少于 4 根，下床铺床挺（床母）横担不少于 4 根。</p> <p>上床铺面安全栏板及床两端护栏：</p> <p>中学双层床的安全栏板规格：1100mm×300mm（长×高），安全栏竖管不少于 5 根，钢管直径 19mm，管壁厚：1.0mm。安全栏板与主柱距离（缺口长度）为 500mm。</p> <p>小学双层床的安全栏板规格：1000mm×300mm（长×高），安全栏竖管不少于 5 根，钢管直径 19mm，管壁厚：1.0mm。安全栏板与主柱距离（缺口长度）为 500mm。</p> <p>主柱卡口规格：≤26×26mm。</p> <p>床挺（床母）卡梢部位钢材厚度为不小于 1.5mm，卡梢总宽度不小于 20mm；卡梢进深不少于 15mm，床挺（床母）扣件规格不小于 200 mm×50mm。床梯子：方管 25mm×25mm，厚度不小于 1.2mm，床梯宽度为 30mm，脚踏数量不少于 4 根。上床铺蚊帐架采用Φ16×δ 1.0 的圆管制成。床铺蚊帐圈孔径Φ30mm。</p> <p>★2、材料质量</p> <p>双层床的金属件的技术要求和试验方法符合国家标准 GB/T 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的规定。双层床所用钢材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 GB/T700-2006《碳素结构钢》要求，钢材表面粗糙度 Ra 的最大值为 1.6μm，所用钢材材质须采用镀锌处理，金属件材质不允许使用出现孔洞、缺口、开裂、尖角、裂缝、叠缝、腐蚀、离层、结疤、氧化皮等影响产品结构强度、外观和安全的材料。</p> <p>3、双层床结构</p> <p>床架钢件部分分为 6 个组件，具体为：1、床左拼，2、床右拼，3、上床架（含安全栏），4、下床架，5、蚊帐架 1 副，6、床梯子 1 套。</p> <p>（二）木制件</p> <p>★1、床板：（中学）1915 mm×845 mm（长×宽），（小学）：1765 mm×745 mm（长×宽）；采用厚度不小于 13mm 的双面光杉木板；每块床板的拼装板料数量最多不得超过 8 块；固定横条不少于 3 条，规格为 30mm×20mm 的实木方料。</p> <p>★2、双层床所用木材须进行防虫、除脂、干燥处理，不允许使用有边角缺陷、虫蛀、腐朽、霉变、开裂、变形等影响产品结构强度和外观的材料，材质符合国家标准要求。每张双层床配 2 块床板。</p> <p>★3、含水率：双层床加工所用木板含水率应不高于 16%。双层床板出厂时木材含水率不高于 16%。</p> <p>（三）其它材料</p> <p>★1、脚套：床脚和床主柱顶端的脚套为内嵌式黑色脚套，采用超高分子量 PE 材料制作，壁厚不小于 2mm，底厚不小于 5mm；进深不小于 30mm，加强筋不少于 4 圈，加强筋厚度不小于 1.2mm，底面规格不小于 42mm×42mm，脚套与床脚（或主柱顶端）应结合紧密，牢靠，不脱落。建议：加强筋内径不小于 36mm×36mm，加强筋外径不小于 41mm×41mm，脚套重金属可溶性铅≤90mg/kg、可溶性镉≤75mg/kg、可溶性汞≤60mg/kg、可溶性铬≤60mg/kg、多溴联苯（PBB）≤1000mg/kg、多溴二苯醚（PBDE）≤1000mg/kg、邻苯二甲酸-2-乙基己基酯（DEHP）≤0.1%、邻苯二甲酸丁基苯酯（BBP）≤0.1%、邻苯二甲酸二丁酯（DBP）≤0.1%、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DNOP）≤0.1%、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DINP）≤0.1%、邻苯二甲酸二异癸酯（DIDP）≤0.1%、多环芳烃苯并{a}芘≤1.0mg/kg、16 种多环芳烃（PAH）总量≤10mg/kg。</p> <p>★2、配置不少于 3 张/校要求给项目学校提供产品组装示意图（示意图大小不小于 A4 纸张）。</p> <p>三、双层床的加工要求</p> <p>（一）金属件加工要求</p> <p>1、金属件外观、加工要求按照 QB/T 2741-2013《学生公寓多功能家具》中 5.3 的规定执行。</p> <p>2、管材应无裂缝、叠缝，外露管口端面应封闭。</p>
--	--	--

3、焊接件焊接时采用二氧化碳保护焊接。焊接件之间的连接部分均应全部圈焊接（结构不需要时除外），不允许脱焊、虚焊、焊穿、错位现象；焊接处应无夹渣、气孔、焊瘤、焊丝头、咬边、飞溅；焊疤表面波纹应均匀、高低之差应不大于 1mm。焊接后须经打磨处理。

4、冲压件应无脱层、裂缝。

（二）木制件加工要求

木制件外观、加工要求等按照 QB/T 2741-2013 《学生公寓多功能家具》中 5.3 的规定执行。

（三）金属件的连接

1、床梃（床母）与主柱连接方式必须为卡梢式，连接件需防锈处理。

2、其他金属零、部件的连接方式必须采用焊接连接，不允许采用铆钉连接（铆接）和螺钉连接（除铭牌、床梯子与床梃（床母）、主柱与床梃（床母）连接外）。

★3、床梯子与床梃（床母）的联接采用与上下床梃（床母）垂直插入定位方式，连接件采用塑料连接件，连接件外露规格不小于：30*30*19mm，有效防止床梯和床梃（床母）摩擦，延长使用寿命。

4、床两端护栏及安全栏板与床梃（床母）连接必须圈焊，安全栏板两侧必须插孔焊接。

5、双层床必须预设 2 个固定装置以便与墙体进行固定，固定装置设置在安全栏对面床梃（床母）适当位置，放置内径 10mm 钢管。

6、所有连接处不能松动、有异响。

（四）双层床加工尺寸要求

双层床的外形尺寸，形状和位置公差分别按照 QB/T 2741-2013 《学生公寓多功能家具》中的 5.1 和 5.2 的规定执行。

（五）双层床的力学性能要求

双层床的力学性能要求按照 QB/T 2741-2013 《学生公寓多功能家具》中 5.5 的规定执行。

四、双层床的涂饰要求

（一）涂饰要求

1、涂饰前双层床零、部件的表面应光滑、平整，不得有飞边、尖角、毛刺等可能造成机械伤害的缺陷。金属件应无开裂、脱焊、漏焊、焊渣等缺陷。

2、涂饰前金属件零、部件表面必须进行预备处理，采用除锈、防锈处理工艺，除去锈迹等其他污迹后进行涂装打底磷化处理。

3、预备处理后表面不得有氧化皮、锈蚀、粘砂等其他杂质，磷化层达到工艺要求，预备处理后应及时进行涂饰。

（二）涂饰层外观

1、金属件涂层应无漏喷、锈蚀；应光滑均匀，色泽一致，应无流挂、疙瘩、皱皮、飞漆等缺陷。

2、每批产品（含双层床）不允许有明显色差。

3、产品上的五金配件应做防锈处理。

（三）表面理化性能产品表面理化性能要求按 QB/T 2741-2013 《学生公寓多功能家具》中的表 3 规定执行。

五、双层床的标牌要求

（一）双层床产品要附着永久性型号标牌和生产厂（投标人）标牌。标牌采用铭牌式标牌，标牌应在双层床涂饰之后进行。

（二）生产厂标牌应标明生产厂（投标人）单位名称、地址、售后服务电话等内容。

六、双层床产品的外观和安全卫生要求

（一）双层床外观应符合 QB/T 2741-2013 《学生公寓多功能家具》

中 5.3 的规定。双层床产品外表不允许出现明显的材质缺陷,不允许出现超出《技术要求》规定的加工要求和涂饰外观缺陷,不允许出现明显的变形。

(二)床梯子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标准 GB 24430.1-2009《家用双层床安全第 1 部分:要求》中 4.6 要求。

(三)双层床产品外表不允许出现局部压陷、局部凹痕、局部超厚、尖角、锐边、裂口(缝)等易造成危险的缺陷;在接触人体或收藏物品的部位应无毛刺、刃口、棱角;管材外露管口端面应封闭。

(四)、双层床安装、包装、运输要求。

1、产品着地应平稳,安装后应牢固可靠,不应出现摇摆现象,使用时床板与金属件不允许发出摩擦声。

2、产品包装、运输按 JY 0001-2003《教学仪器设备产品一般质量要求》规定执行。

3、双层床产品固定部位的结合应牢固无松动、无少件、漏钉、透钉(预留孔、选择孔除外)。

(五)双层床产品应贴有符合《技术要求》的产品组装示意图、产品型号标牌和生产厂(投标人)标牌。双层床的四只脚及主柱顶端分别牢靠地嵌上内嵌式脚套。

(六)有害物质限量

1、双层床涂饰所用塑粉采用优质环保塑粉;塑粉中重金属含量可溶性铅 \leq 90mg/kg、可溶性镉 \leq 75mg/kg、可溶性汞 \leq 60mg/kg、可溶性铬 \leq 60mg/kg。

2、双层床产品的甲醛释放限量和色漆的有害物质限量应符合国家标准 GB 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 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的规定。

七、双层床产品的检验

(一)双层床产品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及标志的检验要求按照 GB/T 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的规定执行,双层床强度和耐久性:床铺面耐久性试验,按照 GB/T24430.2-2009 的 5.4.5 试验的两位置上垂直向下施加 1000N 力 10000 次,加载频率不超过 24 次/min。试验时,床铺面上所有构件无破损。跌落、松动;上层床铺面及其构件保持在原位;框架和紧固件耐久性试验:当按照 GB/T 24430.2-2009 的 5.5 试验后,支撑紧固件如床柱和床框架间的紧固件,无损坏或分离。

(二)双层床产品不合格判定。

当功能结构有产品标准规定的主要功能要求有一项不合格或非主要功能要求有一项严重不合格或其它功能要求不合格项累计超过被检项的 1/4 者则该样品不合格。当性能指标有产品标准规定的主要性能指标和安全指标有一项不合格或非主要性能指标有一项严重不合格或其它性能指标不合格项累计超过被检项的 1/4 者则该样品不合格。

1、双层床梯子、蚊帐架(孔)、配置永久性型号标牌、生产厂(投标人)标牌以及脚套为主要功能要求。

2、双层床产品的材料要求为主要性能指标。

3、双层床产品的金属零、部件的连接方式与金属件的连接方式为主要性能指标。

4、双层床产品尺寸为非主要性能指标。检验时尺寸的极限偏差(含形状和位置公差)有一项超差大于《技术要求》一倍以上者,按性能指标严重不合格处理。

5、双层床产品其他未作规定的项目,按非主要功能要求和非主要性能指标来确定。

(三)双层床产品质量抽样检验的检验项目和试样的取样方式,由采购项目质量主管部门与检验机构共同确定。

(四)双层床尺寸测量工具的要求:尺寸大于或等于 50mm 的采用标准的普通钢圈尺测量;尺寸小于 50mm 的采用游标卡尺等测量精度不低于 0.02mm 的量具测量。

★八、其他要求:

	<p>投标时可提供未经喷塑的所有钢管小样一套，小样长度不小于 300mm，床母与床梯连接件样品一个，小样须与应标参数承诺的一致，供评标用。样品的外包装及标识不应出现暴露投标人身份的信息，如投标人名称、地址、电话、商标等。递交样品前请自觉对类似信息作密封隐藏处理。否则，该样品有可能被拒绝接受。</p> <p>九、检测报告要求</p> <p>（一）投标时可提供公寓双层床 2018 年以来省级（含）以上检测部门出具的检测合格的检测报告及相对应发票复印件，报告内容包含：床铺面耐久性试验、框架和紧固件耐久性试验以及产品图片等。</p> <p>（二）投标时可提供 2018 年以来省级（含）以上检测部门出具的塑粉检测报告及相对应发票复印件，报告内容包含：重金属含量（铅、汞、铬、镉）等。</p> <p>（三）投标时可提供 2018 年以来省级（含）以上检测部门出具的脚套检测报告复印件，报告内容包含：重金属可溶性铅$\leq 90\text{mg/kg}$、可溶性镉$\leq 75\text{mg/kg}$、可溶性汞$\leq 60\text{mg/kg}$、可溶性铬$\leq 60\text{mg/kg}$、多溴联苯（PBB）$\leq 1000\text{mg/kg}$、多溴二苯醚（PBDE）$\leq 1000\text{mg/kg}$、邻苯二甲酸-2-乙基己基酯（DEHP）$\leq 0.1\%$、邻苯二甲酸丁基苄酯（BBP）$\leq 0.1\%$、邻苯二甲酸二丁酯（DBP）$\leq 0.1\%$、邻苯二甲酸二正辛酯（DNOP）$\leq 0.1\%$、邻苯二甲酸二异壬酯（DINP）$\leq 0.1\%$、邻苯二甲酸二异癸酯（DIDP）$\leq 0.1\%$、多环芳烃苯并[a]芘$\leq 1.0\text{mg/kg}$、16 种多环芳烃（PAH）总量$\leq 10\text{mg/kg}$ 等检测合格。</p>
一、商务要求	
报价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 投标人须就《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全部的货物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3.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质保期	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整体项目质保期为 1 年，质保期超过 1 年的单项产品以单项产品的技术参数及其性能（配置）要求的质保期或提供的原厂售后服务为准。质保期内，中标人将负责处理并解决故障，并免费更换有故障的零、部件（配件因人为因素损坏除外）。质保期过后，须定期上门回访，对设备提供终身维修、维护，系统的维修、维护费用另行协商。
付款条件	货物全部到达指定地点后先由各学校（即使用单位）进行验收，再由教育局进行总验收，总验收合格后一个月内，采购人收到中标人提交发票、验收单及验收合格确认函后，在 7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97%；质保期满后，15 天内支付剩余 3% 合同款。
售后服务保障及维修响应时间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按国家有关规定或厂家承诺实行“三包”，质保期内全免费上门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配件因人为因素损坏除外）。要求投标设备必须是全新的、满足本项目需求的原厂正品。 2、接到故障通知后，2 小时内做出响应，12 小时内到达现场提供服务。保修期内产品出现故障，中标供应商免费为采购人提供服务并承担一切费用，保修期外发生维修只收取材料成本费。 3、免费送货上门，免费现场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免费对具体使用单位的操作人员进行技术培训，在安装调试过程也应让操作人员共同参与，现场培训。培训费用由中标人负担。 4、投标人报价必须充分考虑货物运输费、搬运费、临时放置仓库保管费、货物看守人员工资、押送人员工资及安装调试等一切费用。 5、中标供应商必须免费提供完善的设备使用手册、操作培训手册、维护手册。 6、其余按技术要求进行。
其他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为保证项目质量，本项目主要工作内容不允许转包； 2、项目完成时间：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交货、安装调试完毕并交付使用。 3、质量要求：货物必须符合或优于国家（行业）标准，以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质量要求

	<p>和技术指标；</p> <p>4、货物分发：所有货物分发到学校前，必须经过教育局的初步抽查，通过电教站抽检合格后，方可往学校分发。如货不对版，中标供应商必须马上整改，如果拒不整改或整改不及时，教育局有权取消合同，并追究中标供应商的违约责任。</p> <p>5、货物验收要求：①货物接收全数检验。在教育局指导下，由学校（货物使用单位）按照合同、投标文件承诺、《采购文件》的技术要求和验货样品（如有）对成交货物的产品外观、规格、基本参数等基本项目进行全数检验（逐个产品检验），收货检验时发现质量不合格产品，成交标人须给予更换。货物接收检验后学校将验收情况的书面材料上报教育局。②如无产品质量问题，且货物经产品质量监督检验和货物接收抽样检验合格，即得出产品验收检验合格结论，使用单位在填写《教学仪器设备产品验收单》后由中标供应商报教育局。如有产品质量问题，则由教育局按照《教学仪器设备产品质量检验程序》进行检验和收集有关信息材料并立即通知供应商协商处理。如不能及时处理，则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p> <p>6、上述的“商务要求”均为实质性要求，必须全部满足，否则投标无效。</p>
二、投标人的资信要求	
政策性加分条件	符合自主创新、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进口产品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投标。

B 分标招标项目采购需求表（本表中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中“★”为实质性内容要求，投标人必须满足，否则投标无效）

序号	设备名称	单位数量	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
1	●课桌椅	15545套	<p>一、课桌</p> <p>（一）规格：桌面尺寸：600mm×400mm（高度可根据学校要求的型号定制）。桌面：★1、外观尺寸（约）：长600mm×宽400mm×厚25mm。2、桌面采用环保PPR材料，注塑成型，桌面底部采用横、纵各8条加强筋布局；（桌面可以承载200斤左右），桌面厚度≥25mm；桌面不得使用油漆等进行表面涂层，桌面颜色为蓝色。使用环保PP-R材料一次注塑成型。</p> <p>（二）书斗：外部尺寸：不小于长510mm×宽300mm×高175mm，使用环保PP-R材料一次注塑成型。</p> <p>（三）书斗插管：书斗插管口设计深60mm，书斗插管口尺寸≥深60mm，提高课桌稳定性，</p> <p>（四）★课桌立柱：1、立柱（截面）尺寸：长60mm×宽28mm；2、桌立柱采用环保PVC材料挤塑成型，立柱管内外颜色要求一致；3、桌左右两边的立柱与书斗和脚不得采用螺丝连接。</p> <p>（五）桌脚及横梁：1、横梁（截面）的尺寸不低于：长60mm×宽27mm，横梁采用环保PVC材料挤塑成型；横梁管内外颜色要求一致；2、桌脚采用环保PP-R材料一次注塑成型；3、桌脚和横梁不得采用螺丝连接</p> <p>（六）课桌网篮：1、网篮外观尺寸：长450X宽200X壁厚4；2、网篮采用PP-R环保材料双卡口工艺注塑形成；3、网篮设有双卡口技术，无需螺丝链接，可以上下移动、网篮与桌立柱连接位置不得使用螺丝钉连接。</p> <p>二、课椅</p>

		<p>(一) 椅面: 长 360mm (±2mm) X 宽 360mm (±2 mm), 椅面采用环保 PP-R 材料一次注塑成型, 环保耐磨。椅面颜色为蓝色, 不得使用油漆等进行表面涂层, 保证座面与椅面底色完全一致。</p> <p>(二) ★椅脚 及立柱: 1、立柱 (横截面) 尺寸: 长 50mm×宽 25mm; 2、椅立柱采用环保 PVC 材料挤塑成型, 椅立柱管内外颜色一致; 3、椅脚采用环保 PP-R 材料一次注塑成型; 4、左右两边的立柱与椅面和脚不得采用螺丝连接; 5、椅脚垫为方形, 增加接触面积, 不得使用圆脚, 四个脚底安装防滑及防噪音的专用胶垫, 稳固安全。</p> <p>(三) 课椅 横梁: 1、横梁 (截面) 的尺寸不低于:长 50 mm ×宽 25mm; 2、椅横梁采用环保 PVC 材料挤塑成型, 横梁管内外颜色要求一致; 3、椅脚之间有横梁连接加固, 横梁与椅脚不得采用螺丝连接。</p>
2	实验室用课桌椅	<p>100 套</p> <p>一、学生课桌:</p> <p>1. 产品符合 GB/T 3976-2014《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中的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p> <p>2. 桌面尺寸: 不小于 600mm×400mm;</p> <p>(1) 中学部分: 采用双柱升降课桌; 高度 760mm (1 号)、730mm (2 号)、700mm (3 号)、670mm (4 号), 允许误差±5mm, 可任意升降;</p> <p>(2) 小学部分: 采用双柱升降课桌; 高度 640 mm (5 号)、610 mm (6 号)、580mm (7 号)、550mm (8 号), 允许误差±5mm, 可任意升降;</p> <p>3. ★桌斗尺寸: 深 340mm, 长 520mm, 高 115mm (净空) (以上尺寸允许±3mm); 桌斗与侧片采用高频焊接, 不允许使用铆钉或螺钉连接;</p> <p>4. ★钢材要求: 桌斗与侧片采用优质冷轧板, 课桌两侧可调高度的立板厚度约为 0.8mm, 桌斗板厚度约 0.6mm, 课桌脚立柱采用约 25×50mm 椭圆管, 管壁厚度 1.0mm。</p> <p>5. ★桌面板厚 15mm, 采用桉木基材的胶合板, 双面饰面, 甲醛释放量达到 E1 级控制指标, 四周采用 PE 注塑成型, 注塑边缘与桌面圆润连接, 无突兀感;</p> <p>6. 课桌脚套采用优质 PVC 软塑料制作, 每个脚套有倒钩技术功能, 能有效防脱落;</p> <p>7. 桌斗桌脚架固定要用螺栓、平垫片和弹簧垫片坚固, 螺帽采用圆头螺帽, 每侧安装数量均不能少于 4 颗; 侧片采用圆形孔, 安装好产品致使螺丝不能任意松垮, 确保课桌椅的安全使用;</p> <p>8. ★塑粉采用优质环保聚酯粉末; 并提供聚酯粉末由具有合法检测资格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复印件。</p> <p>9. 铁件部分均要经过除油、去锈、磷化处理再进行喷塑, 然后经过 180℃ 以上高温烘烤;</p> <p>10. 铁件的焊接采用二氧化碳护焊进行焊接;</p> <p>11. 桌子左右两边要求配有挂钩, 挂钩采用不小于 1.2mm 冷轧钢板一次冲压成型, 规格不小于 100×25×20mm, 可用来挂学生书包, 挂钩边缘经打磨处理, 以防划伤手、书包;</p> <p>12. ★冲压件应无脱层、裂缝。桌斗利用钢板由机器冲压一次成型, 端口作卷边处理增强刚性, 以防尖利边角对人体的伤害。桌斗前端处冲压不少于两条上凸的加强筋以增强桌斗刚性。课桌两侧立板边缘打磨平滑后再喷漆, 以防尖毛边刮伤人体;</p> <p>13. 课桌面板与钢架的连接采用自攻钉连接: 不少于 8 颗。</p> <p>14. 桌斗与桌架颜色为高光灰白色, 脚套颜色为黑色;</p> <p>二、学生课椅:</p> <p>1. 产品符合 GB/T 3976-2014《学校课桌椅功能尺寸》中的功能尺寸及技术要求;</p>

			<p>2. ★椅子椅座面尺寸：不小于宽 380mm×深 380mm，椅靠背面尺寸：不小于宽 380mm×高 155mm，椅背高不小于 350mm；</p> <p>3. 座面高度：</p> <p>（1）中学部分：采用双柱升降课椅；高度 440 mm（1 号）、420 mm（2 号）、400 mm（3 号）、380mm（4 号），允许误差±5mm，以上四个型号要求可任意升降；</p> <p>（2）小学部分：采用双柱升降课椅；高度 360mm（5 号）、340mm（6 号）、320mm（7 号）、300mm（8 号），允许误差±5mm，以上四个型号要求可任意升降；</p> <p>4. ★钢材要求：椅脚架采用优质高频焊接（25×50mm）椭圆管，满焊，管壁厚度 1.0mm 及以上；椅脚两侧可调高度的立板采用优质冷轧板，厚度约为 0.8mm 及以上；椅子靠背支架采用优质高频焊接（约 20×20mm）方管，管壁厚度不小于 1.0mm。</p> <p>5. ★课椅座面板厚≥10mm，主体采用桉木基材的胶合板，双面饰面，甲醛释放量达到 E1 级控制指标，符合人体工程学的设计。面板四周采用 PE 注塑成型，注塑边缘与座面圆润连接，无突兀感，增加舒适程度。</p> <p>6. ★课椅靠背要求是弧形的主体采用桉木基材的胶合板，双面饰面，面板的曲率半径 750mm（±10mm），面板厚≥10mm、宽≥380mm，高≥155mm。靠背面板四周采用 PE 注塑成型，注塑边缘与座面圆润连接，无突兀感，增加舒适程度。</p> <p>7. 课椅脚套采用优质 PVC 软塑料制作，每个脚套有倒钩技术功能，以防脱落；</p> <p>8. 课椅脚架固定要用螺栓、平垫片和弹簧垫片坚固，螺帽采用圆头螺帽，每侧安装数量均不能少于 4 颗；课椅两侧立板边缘打磨平滑后再喷漆，以防尖毛边刮伤人体；侧片采用圆形孔，安装好产品致使螺丝不能任意松垮，即能确保课桌椅的安全使用；</p> <p>9. 塑粉采用优质环保聚酯粉末。</p> <p>10. 铁件部分均要经过除油、去锈、磷化处理再进行喷塑，然后经过 180℃ 高温烘烤；</p> <p>11. 铁件的焊接均采用二氧化碳护焊进行焊接；</p> <p>12. 椅架颜色为高光灰白色，脚套颜色为黑色；</p> <p>13. 课椅面板、靠背板与钢架的连接采用抽芯钉连接，面板、靠背板与钢架连接的抽芯钉均不少于四根；</p> <p>三、★投标时提供由具有合法检测资格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显示生产厂家的课桌椅成品的甲醛、苯、氨和 TVOC 等有毒有害物质的产品检验报告复印件（原件备查）。</p> <p>四、★投标人必须提供学生课桌椅由具有合法检测资格的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复印件（原件备查），否则投标无效。检测报告中必须包含以下内容：形状和位置公差、外观、表面理化性能、力学性能。</p> <p>五、★投标时，必须提供以下部件小样一套：课桌可调高度的立板（中学）、课桌脚立柱（长度不小于 200mm）、桌面板及椅座面板（规格不小于 100mm×100mm、含切割面）、脚套、桌斗，作为评标依据。</p>
3	安装费	1 项	所有货物的安装费
4	物流配送费	1 项	所有货物配送到所有 265 个点的学校
质保	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质保期除特别注明外，最短不得少于 1 年，若厂家免费质保期超过此年限的，按厂家规定执行，终身维修。		

期	
售后服务要求	<p>1、售后服务要求：</p> <p>(1) 按国家有关规定实行产品“三包”；</p> <p>(2) 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p> <p>(3) 接到故障通知后 1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派技术人员到达现场，24 小时内解决问题；</p> <p>(4) 定期回访以及维修；</p> <p>(5) 质保期内免费上门维修、免费更换零部件；</p> <p>(6) 提供终身维护；</p> <p>(7) 其余按厂家承诺进行。</p> <p>★备注：供应商应针对本项目提供售后服务方案，承诺书内容至少包含：前述（1）～（7）售后服务内容、质保期内及质保期外的维修维护方案和措施、质量保证措施、定期回访、产品零配件优惠方案、拟投入售后服务人员名单和联系电话，否则投标无效。（格式自拟）。</p> <p>2、免费培训：免费提供现场技术培训，保证使用人员能正常操作产品的各种功能及日常保养和维护。</p> <p>3、中标人所投标产品，在质保期如有质量监督部门要求对产品进行检测、检验时，必须派出厂方代表协助检查，无论产品有无质量问题，中标人均应承担全部费用及相应的责任。</p> <p>4、投标人或委托服务商必需具备“设备报修服务平台”，平台服务必需达到如下功能：</p> <p>a、微信报修系统：用微信扫描用户设备上贴的二维码，就可以立即显示设备的基本信息，填写故障信息进行售后服务报修。报修信息自动由云平台接收，自动生成售后服务维修工单，报修人可随时查看维修服务进度；</p> <p>b、工单派工系统：实现对售后服务任务的全流程管理，包括：新增工单、派工、签收、现场签到、进程反馈、完工、客户评价；</p> <p>c、定位签到系统：结合最新的移动互联网技术，通过手机精确定位人员位置，签到时自动在地图上标记，并实施获取中文地址，精确记录签到时间，有效实时追踪服务人员服务进度；</p> <p>d、预警管理系统：该系统实现对售后服务过程中一些重要时间点的预警和提醒，例如设备保修期限的提醒、设备保养周期的提醒、设备巡检日期的预警等；</p> <p>e、备件管理系统：该系统实现对备品备件的管理，包括：备件的分类、备件档案、备件的应用、备件的领用、备件库存、备件的统计，能够通过手机实时查询到备件的库存数量等；</p> <p>f、知识管理系统：该系统实现对售后服务业务的知识积累和知识管理，主要包括文件资料库的管理、故障库的管理等；</p> <p>g、业务记录系统：该子系统自动记录并归档所有的业务单据，包括：设备安装记录、设备升级记录、设备维修记录、设备巡检记录、设备保养记录、设备检测记录、设备培训记录、用户投诉记录等等；</p> <p>h、统计分析系统：该系统实现对售后服务管理的工作统计，录入工作量的统计、设备维修情况统计、费用情况统计等；</p> <p>i、其它要求：(1)为保证软件正版及后期免费升级，提供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设备报修服务平台”软件著作权复印件；(2)签订合同前演示设备报修服务平台软件的所有功能，未完全满足功能要求的均视为虚假应标处理并根据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追究法律责任。</p>
其他要求	<p>1、报价要求：本项目实行总承包报价；包含货物及服务采购、专用工具、标准附件、运输、保管、安装、验收、培训等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供应商应对本项目的所有内容范围的货物及服务进行总承包报价；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p> <p>2、投标产品必须为全新原装产品，中标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资料等要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应标准。</p> <p>3、验收标准：中标供应商应提供货物的有效检验文件，经采购人认可后，与合同的性能指标一起作为货物验收标准，采购人可对货物进行复检与性能测试，中标供应商应派出有经验、高水平的技术人员协助此项工作。采购人对货物验收合格后，签署验收合格证书，验收标准应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标准。</p>

	<p>★4、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投标（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如有此类产品参与投标的作无效投标处理。</p> <p>★5、中标人如不是投标产品生产厂家的，供货时须提供投标产品生产厂家、国内办事处或国内总代理商出具的产品销售授权书、代理证书复印件（由总代理出具销售授权书时必须提供），以上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章。否则，采购人不给予验收。</p> <p>★6、在供货时，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提供成交的设备按照采购要求的性能参数逐项进行测试，且所提供的设备必须为符合采购要求的产品。不能按时提供产品或所提供产品的技术指标不符合采购要求的均视为虚假承诺，用户有权拒绝验收，并报所属地的同级政府采购管理监督部门处理。如因中标人提供产品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被拒收的，所有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无法在规定时间内供货或验收不合格的，采购人有权取消采购合同，并追究中标人的法律责任。</p> <p>★7、供应商必须承诺独立完成本项目，且不得转让或转包或分包，并在响应文件中单独提供承诺函原件（格式自拟，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p> <p>8、知识产权保护要求：供应商应对投标内容所涉及的专利承担责任，并负责保护用户的利益不受任何损害。一切由于文字、商标、技术和软件专利授权引起的法律裁决、诉讼和赔偿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负责。所使用的设备、材料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p> <p>9、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p> <p>10、合同签订时，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供采购文件及评分标准中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原件进行验证。若存在虚假应标，采购人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没收履约保证金，并向监管部门举报。</p>
★ 交 货 时 间 及 地 点	<p>1、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60 天内交货及安装调试完毕并经验收合格。</p> <p>2、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 付 款 方 式	<p>1、本项目无预付款。中标人按要求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在 10 个工作日内向投标人支付合同款的 97%，余款 3%在质保期满后 7 日内一次性付清（无息）。</p> <p>2、采购人支付货款前，中标人必须提供相应数额的有效发票。</p>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项目名称：桂平市 2020 年薄改与能力提升资金项目架床和课桌椅采购 项目编号：GGZC2020-G1-50080-XPZB
2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投标人须就《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全部的货物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3、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4、本项目中标服务费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规定标准收取向中标人收取。各分标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采购代理服务费用，A 分标招标代理费为人民币贰万零陆拾元整（¥20060.00）。B 分标招标代理费为人民币叁万捌仟肆佰壹拾玖元整（¥38419.00）。 开户名称：广西鑫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贵港分公司 开户银行： 广西北部湾银行贵港分行 账 号： 800085129600014
3	采购预算价：A 分标采购预算为人民币壹佰肆拾陆万元整（¥1460000.00）。B 分标采购预算为人民币叁佰壹拾贰万玖仟零壹元整（¥3129001.00）。
4	演示时间及地点：无。
5	澄清：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发现其中有误或有不合理要求的，投标人必须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澄清。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投标文件组成： 开标一览表正本一份，副本四份；投标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单独成册）以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合并成册）】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7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投标人应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上午 9 时 00 分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交到桂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桂平市桂江西路政务服务中心新大楼五楼（原国会大厦）]开标厅，逾期送达或未密封将予以拒收（或作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9	★开标时间及地点：本次招标将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上午 9 时 00 分在桂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桂平市桂江西路政务服务中心新大楼五楼（原国会大厦）]开标，投标人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参加开标会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必须持以下证件：①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②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的，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属复印件的均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依时到达参加开标。
10	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综合评分法。
10	中标公告及中标通知书：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评标结束2个工作日内将采购结果报告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在5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结果报告中推荐的第一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供应

	商。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招标公告发布的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12	签订合同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14日内。
13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14	付款方式：按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约定。
15	投标文件有效期： <u>60</u> 天
16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
17	<p>1. 本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 本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p>

一、总 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桂平市教育局的桂平市 2020 年薄改与能力提升资金项目架床和课桌椅采购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 “采购人”是指：桂平市教育局。
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广西鑫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 “投标人”系指购买招标文件并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自然人。
4. “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and 材料。
5.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6. “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7. “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8.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四）投标委托

递交投标文件时，投标人代表须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正本用原件，副本用复印件，格式见第四部分）。

（五）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的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

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八）特别说明：

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员工。

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 49 条之规定双倍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4.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或开标后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处理。

5. 在评标期间，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时，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四十三条规定处理。

6、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在评审过程中，取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当报价相同时，则由采购人自主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其他投标无效：

(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单一产品的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 提供核心产品品牌均相同的不同供应商参加非单一产品的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核心产品的名称应当在采购文件中载明。

7、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经理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账户转出。

8、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采购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投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9、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10、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九) 质疑和投诉

1、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2. 质疑

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具体计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前款的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 投诉

3.1 投诉人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

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采购人暂停采购活动。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 公开招标公告；
2.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3. 投标人须知；
4.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6. 投标文件格式。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或者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书面质疑；答疑内容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份，并将以书面形式送达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2. 采购代理机构必须以书面形式答复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并将不包含问题来源的答复书面通知所有的投标人；除书面答复以外的其他澄清方式及澄清内容均无效。

3. 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4. 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

5. 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至少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三日前将变更时间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组成。**注：打★号的为必须提供。**

1. 资格审查文件：

★（1）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委托代理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加盖单位公章）；

★（4）投标人近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复印件[“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专用完税证明”复印件或电子缴税付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或税务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复印件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5）投标人近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缴纳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或依法免交社保的证明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6）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投标人有效的2018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如为2019年1月1日后成立的公司须提供成立以来至开标前的所有月份的财务报表）

★（8）投标人股东及出资信息表；（必须提供）

2. 商务文件：

（1）★投标声明书（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

（3）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证明文件（注明必须提供的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4）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5）投标人情况介绍；

（6）★商务响应表（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7）其他材料（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3. 技术文件：

★（1）技术响应表；（必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

★（2）售后服务方案；（必须提供）

（3）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4. 报价文件：

（1）★投标函（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3）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5. ★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特别说明：投标声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商务响应表、投标函、投标报价明细表、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投标无效。

（二）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

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三）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应包括货物采购成本、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软件提供、辅料、耗材、运输、保管、设计、开发、施工、安装、调试、验收、培训等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其它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3. 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四）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6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五）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2. 投标人应将开标一览表单独装订成一册，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并单独密封封装。

3. 投标人应将资格审查文件单独装订成一册，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4. 投标人应将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合并装订成一册，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封面应注明“正本”、“副本”字样。

5. 活页装订的投标文件将有可能被拒绝。

6. 投标文件的正本应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填写，投标文件正本除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可提供复印件外均须提供原件。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

7. 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在规定位置盖章并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否则投标无效，投标人应写全称。

8.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六）投标文件的包装、递交、修改和撤回

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单独成册）以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合并成册）等，含正、副本，将全部投标文件一并装入一个投标文件袋中】一起密封封装，开标一览表另外单独用信封密封。提交招标文件的密封袋/箱为 2 个，同时在封贴处密封签章（公章或密封章或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均可），密封以投标文件袋（信封）无明显缝隙露出袋（信封）内文件且封

贴处有密封签章为合格。

2. 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的包装封面上应注明投标人名称、投标人地址、投标文件名称（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等）、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项及“开标时启封”字样，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时应确认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情况，由此造成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等风险由投标人承担。未按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对已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回、修改投标文件。修改后重新递交的投标文件应当按本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和密封。

5. 逾期送达或未按规定密封或标记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没有购买招标文件的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七）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但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投标人疏忽、笔误所造成的差错，可允许其在评标结束之前进行修改或者补正（可以是复印件、传真件等，原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修改或者补正投标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进行，并应在中标结果公告之前查核原件。限期内不补正或经补正后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应认定其投标无效。投标人修改、补正投标文件后，不影响评标委员会对其投标文件所作的评价和评分结果。

1、在符合性审查和资格性审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符合招标文件标明的资格要求的；
- （3）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或者填写项目错误、不齐全的；
- （4）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身份不符的。
- （5）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投标文件、项目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 （7）投标有效期、项目完成时间、质保期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8）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有招标采购单位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2、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型号、质量标准、其他等实质性条件的；
- （3）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4）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 2 处以上的。

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2)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或规定的报价范围的的。
- (3)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或者开标价格与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折扣、价格不一致的。

4、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或项目实施人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5、关联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2) 生产厂商授权给供应商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6. 被拒绝的投标文件为无效。**四、开标****(一) 开标准备**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参加开标会并签到。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参加开标会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须持以下证件：

①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②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的，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属复印件的均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依时到达参加开标。如不按上述规定提交开标会检查的证件资料，采购代理机构记录情况，由评标委员会认定。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予以开标。

(二) 开标程序：

- 1、开标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 3、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 4、采购单位代表或监督人员一同检验参加开标会的各开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时）的资格证件：

①法定代表人参加开标会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②委托代理人参加开标会的，凭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其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属复印件的均须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5、投标人或其当场推荐的代表，或者招标采购单位委托的公证机构检查投标文件密封的完整性并签字确认；

6、随机拆封投标文件，并清点投标文件正本、副本数量；

7、按随机顺序唱标；

8、采购代理机构做开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采购人代表当场签字确认。投标人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9、开标会议结束。

五、资格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7人以上单数：

（一）采购预算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

（二）技术复杂；

（三）社会影响较大。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 形式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审查。

2. 符合性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对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要求的响应程度，以确定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视该投标文件无效。

(3)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4) 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文件综合比较与评价的结果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6)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四) 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 错误修正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六) 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 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综合评分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标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七) 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七、评标结果

(一)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

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二) 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在 <http://www.ccgp.gov.cn> (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gxzfcg.gov.cn>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ggcg.gov.cn/> (贵港市政府采购网)、<http://ggggjy.gxgg.gov.cn:9005/> (贵港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发布中标公告，公示期为 1 个工作日。

(三) 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四)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及时索要书面回执。

(五)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就采购人委托授权范围内的事项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六) 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供应商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八、签订合同

(一) 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二) 签订合同

(1) 投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中标供应商之后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九、其他事项

-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 2、投标人须就《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全部的货物和服务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
- 3、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4、本项目中标服务费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规定标准收取向中标人收取。各分标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各分标招标代理费金额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开户名称：广西鑫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贵港分公司

开户银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贵港分行

帐号：800085129600014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标标准

综合评分法

一、评标原则

(一) 评委构成: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 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 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

- (1) 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
- (2) 技术复杂;
- (3) 社会影响较大。

(二) 评标依据: 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 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技术参数、产品综合实力分、技术实施方案、售后服务方案、企业信誉、政策功能等方面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三) 评标方式: 以封闭方式进行。

二、A 分标(学生架床) 评定方法

(一) 对进入详评的, 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 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30 分

(1)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的规定, 投标人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且所投标产品均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以报价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 否则不予以认定), 对投标报价给予 6%的扣除, 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即评标价=投标报价 \times (1-6%); 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 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联合体投标报价给予 2%的扣除, 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 即评标价=投标报价 \times (1-2%); 除上述情况外, 评标价=投标报价。

(2)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我区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5]24 号)的规定,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否则不予以认定)

(3) 根据《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否则不予以认定)

注: 属于中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 号)附件自行出具声明函。

(4) 评标委员会认为, 某投标人的有效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 必须认真审核其供货渠道及其供货能力的真实性, 评标委员会要求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 投标人必须出具相关材料(包括进货成本、管理费用、人员成本构成、物流运输成本、税收等

所有成本和利润)证明其投标报价未低于成本,如果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提供的有关证明材料不完整,或供应商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小组有权认定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该报价按无效报价处理有可能影响货物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候选供应商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投标人最低评标报价金额

(5) 某投标人价格分 = -----×30 分

某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

2. 技术分.....46 分

(1) 设备性能分(满分 30 分)

由评标委员会集体讨论确定各投标人所属档次。主要技术参数指货物需求一览表中标注★号的技术需求。[注: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双层床耐久性,床铺脚套有害物质限量等,塑粉有害物质限量等满足技术参数需求表检测合格的检测报告及发票复印件,并单独提交原件备查,未提供或提供的检测报告内容不符则不计分]

一档(5分):技术参数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进入一档。不满足的不入档,得0分。

二档(10分):技术参数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主要技术参数有1~2项参数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且检测报告满足招标文件,有完善实用性建议,提供满足技术参数需求的小样,进入二档;

三档(15分):技术参数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主要技术参数有3~4项参数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且检测报告满足招标文件,有完善实用性建议,提供满足技术参数需求的小样,进入三档;

四档(20分):技术参数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主要技术参数有5~6项参数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且检测报告满足招标文件,有完善实用性建议,提供满足技术参数需求的小样,进入四档;

五档(25分):技术参数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主要技术参数有7~8项参数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且检测报告满足招标文件,有完善实用性建议,提供满足技术参数需求的小样,进入五档;

六档(30分):技术参数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主要技术参数有8项以上(不含8项)参数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且检测报告满足招标文件,有完善实用性建议,提供满足技术参数需求的小样,进入六档。

(2) 设计方案分(满分 15 分)

无产品设计图纸和产品照(图)片,设计文件分为0分。

一档(5分):所投产品设计图纸有缺失(包括产品图、零部件图)以及产品照(图)片或无所投产品产品使用说明及相关文件含产品设计用材或无五金配件表、产品工件明细表不全(列明“自制件”、“外协件”、“外购件”)、或无产品质量保证及检测方法等技术文件;得5分;

二档(10分):所投产品设计图纸基本齐全(有产品图、零部件图等)以及产品各个生产流程实物彩色照片以及产品成品及各部件实物彩色照片且图片的真实性可靠、有所投产品产品使用说明及相关文件含产品设计用材、五金配件表、产品工件明细表(列明“自制件”、“外协件”、“外购件”)、产品设计、产品质量保证及检测方法等技术文件齐全、装订整齐、有条理有完善性建议,优于一档的;

得 10 分。

三档（15 分）：所投产品设计图纸齐全（含产品图、零部件图等）以及产品各个生产流程实物彩色照片以及产品成品及各部件实物彩色照片且图片的真实性可靠、所投产品使用说明及相关文件含产品设计用材、五金配件表、产品工件明细表（列明“自制件”、“外协件”、“外购件”）、产品设计、产品质量保证及检测方法等技术文件齐全、装订整齐、有条理有完善性建议对产品有深化设计，优于二档的；得 15 分。

（3）产品生产能力、质量保障能力分（满分 1 分）

投标人提供产品生产能力和质量保障能力说明材料，含批量生产能力、主要设备（生产设备配置充足、完善程度，提供设备现场图片）及生产管理水平（生产的规范性、工艺流程设置合理性）、质量管理体系等方面，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 分。

3. 商务分.....22 分

（1）信誉分（满分 1 分）

投标人提供有效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明复印件得 0.5 分、有效的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明复印件得 0.5 分；

（2）售后服务分（满分 15 分）

根据各投标人承诺的免费质保期、售后响应时间、售后完成时限、项目回访计划、定期回访记录、培训计划、售后服务体系、售后服务保证措施、本地化服务配备、零配件仓库、设备维护承诺及其他售后服务承诺等。

一档（5 分）：方案内容相对简单或一般，可操作性一般；得 5 分；

二档（10 分）：方案内容较为详细，相对较好，可操作性较强，优于一档的；得 10 分；

三档（15 分）：方案内容具体、全面、详细，明显好于其他投标人，可操作性强，优于二档的；得 15 分。

（3）项目实施方案分（满分 6 分）

一档（2 分）：项目实施技术方案简单，进度安排一般，能按时完成的；得 2 分；无相关资料为零分；

二档（4 分）：项目实施技术方案较完善，有组织机构，进度安排较详细，可行，能按时、按量完成的；得 4 分；

三档（6 分）：项目实施方案详细，组织机构健全，实施人员配备完备，实施流程合理，方案考虑周全；进度详细，关键技术点描述清晰、到位，安装调试、运输配送等有保障，能按时、按量、按质提前完成的；得 6 分。

4、政策功能分(节能、环保、区内产品等)2 分

(1)主要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和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得 0.5 分（以清单复印件为准，投标产品需清晰反映在清单上）。

(2)主要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和公布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得 0.5 分（以清单复印件为准，投标产品需清晰反映在清单上）。

(3)采用广西工业产品的金额占本次投标总金额的 80%以上（含）的加 1 分。

备注：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的通知》【桂政办发（2015）78号文】的规定，“广西工业产品”是指广西境内生产的工业产品，具体以生产企业的工商营业执照注册所在地为准。“使用广西工业产品80%以上”是指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或招标项目时供货范围中采用广西工业产品的金额占本次投标总金额的80%以上（含）。

（三）总得分=1+2+3+4。（各项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三、B分标（学生课桌椅）评定方法

（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30分

（1）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投标人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且所投标产品均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以报价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否则不予以认定），对投标报价给予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6%）；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联合体投标报价给予2%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2%）；除上述情况外，评标价=投标报价。

（2）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我区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5]24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否则不予以认定）

（3）根据《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必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予以认定）

注：属于中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附件自行出具声明函。

（4）评标委员会认为，某投标人的有效报价或者某些分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必须认真审核其供货渠道及其供货能力的真实性，评标委员会要求其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投标人必须出具相关材料（包括进货成本、管理费用、人员成本构成、物流运输成本、税收等所有成本和利润）证明其投标报价未低于成本，如果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提供的有关证明材料不完整，或供应商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小组有权认定投标报价低于成本价，有可能影响商品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该报价按无效报价处理有可能影响货物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候选供应商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投标人最低评标报价金额

（5）某投标人价格分 = ----- × 30分

某投标人评标报价金额

2、技术分.....27分

(1) 货物性能、配置分..... (满分 15 分)

评委根据投标人的投标产品性能、配置在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一档（5分）：货物性能、配置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综合评定相对一般。

二档（10分）：货物性能、配置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实际使用性能良好，相比同类产品稳定性好，综合评定相对良好。

三档（15分）：货物性能、配置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对用户的使用有实质性的帮助与提高，综合评定相对优秀。

(2) 项目实施、安装方案分(满分 12 分)

由评标委员会横向比较投标人编制的项目实施方案内容，相应档次内独立打分。

一档（4.0分）：经评委综合评定项目生产能力、实施方案简单，配套有货物存放仓库、送货人员、运输工具、项目实施人员，保证项目生产能力、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等措施一般，安装调试及培训方案一般，评定为“一档”并视满足程度在该档次内打分。

二档（8.0分）：经评委综合评定项目生产能力、实施方案较详细，配套有货物存放仓库、送货人员、运输工具、项目实施人员，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服务内容和措施较完善，安装调试及培训方案良好，评定为“二档”，视满足程度在该档次内打分。

三档（12.0分）：经评委综合评定项目生产能力、实施方案详实，配套有货物存放仓库、送货人员、运输工具、项目实施人员，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充足，服务内容和措施完善，建议的验收方法或方案完善有效且更优化、切实可行，安装调试及培训方案优秀，评定为“三档”，并视满足程度在该档次内打分。

3、商务分..... 41 分**(1) 售后服务方案分..... (满分 18 分)**

由评委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售后服务承诺书内容的完整性、可行性、到达故障现场时间、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免费技术培训方案、保修期外维修方案、本地化售后服务措施、售后服务专用车辆、应急预案、其他优惠措施等方面进行评定，若各投标人等级评定说明内容无明显差异或相同的，评委不得歧视投标人实行差别对待。

一档（6.0分）：完全满足招标文件售后服务要求，售后服务承诺书内容完整，到达故障现场时间在合理范围内，故障出现解决方案可靠，定期维护方式方法合理，有完整的免费技术培训方案、保修期外维修方案，有本地化售后服务措施。投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有直辖维护机构的（须提供投标人直辖维护机构在项目所在地的营业执照，原件备查，或办公场所租赁合同和出租方产权证明，原件备查）。

二档（12.0分）：满足一档的要求，投标人自有运行维护车辆不少于 10 辆（须提供有效的车辆行驶证复印件，原件备查，车辆所有人须是投标人直辖运行机构）、自有维护人员不少于 30 名（须提供投标人近期为其缴纳连续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投标人或委托服务商拥有“设备报修服务平台”的，并能提

供平台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能提供至少 3 家采购人良好的评价意见。

三档（18.0 分）：在满足二档要求，投标人自有运行维护车辆不少于 15 辆（须提供有效的车辆行驶证复印件，原件备查，车辆所有人须是投标人直辖运行机构）、自有维护人员不少于 50 名（须提供投标人近期为其缴纳连续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投标人或委托服务商拥有“设备报修服务平台”的，并能提供平台软件著作权证书复印件，能提供至少 5 家采购人良好的评价意见，且配备 3 个或以上专业服务人员持证上岗的（提供“系统运维工程师证书”复印件）。

(2) 服务能力..... (满分 2 分)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获得国家《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GB/T27922-2011）五星级认证的，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认证证书复印件的得 2 分，满分 2 分。

(3) 服务人员..... (满分 6 分)

1)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有长期固定的售后服务队伍且售后服务人员具有《售后服务管理师》资格证书少于 6 人的(含)得 2 分；

2)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有长期固定的售后服务队伍且售后服务人员具有《售后服务管理师》资格证书多于 6 人的(不含)得 6 分；

注：以上服务人员提供其本人的售后服务管理师培训合格证书及投标截止之日起前半年内连续三个月供应商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为其缴纳社保费的证明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4) 履约能力分..... (满分 15 分)

1)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2 分（证书以通过认证机构年审合格为准，证书有效期须保持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提供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2)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通过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2 分（证书以通过认证机构年审合格为准，证书有效期须保持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提供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3)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通过 GB/T2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得 2 分（证书以通过认证机构年审合格为准，证书有效期须保持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提供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4)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获得 SA8000:2014 社会责任认证的，得 2 分（证书以通过认证机构年审合格为准，证书有效期须保持至本项目投标截止之日，提供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5)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提供投标产品由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名牌产品》证书，得 2 分（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6)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是中国及省级教育装备行业协会会员的得 1 分，满分 1 分(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

7) 所投产品符合 CSCAPV0821-02-2016《课桌椅人类工效学认证规则》的要求，课桌、课椅获得《人类工效学认证》证书的（提供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每提供一份得 1 分，满分 2 分。

8) 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生产厂家获得税务局颁发的纳税信用评级“3连A企业”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原件备查），得2分。

4、政策功能分(节能、环保、区内产品等)2分

(1) 主要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制定和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得0.5分（以清单复印件为准，投标产品需清晰反映在清单上）。

(2) 主要投标产品列入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制定和公布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得0.5分（以清单复印件为准，投标产品需清晰反映在清单上）。

(3) 采用广西工业产品的金额占本次投标总金额的80%以上（含）的加1分。

备注：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的通知》【桂政办发（2015）78号文】的规定，“广西工业产品”是指广西境内生产的工业产品，具体以生产企业的工商营业执照注册所在地为准。“使用广西工业产品80%以上”是指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或招标项目时供货范围中采用广西工业产品的金额占本次投标总金额的80%以上（含）。

(三) 总得分=1+2+3+4。（各项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四、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时，以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并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招标人应当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其余以此类推。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附：政府采购政策应用说明**（一）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1、投标人符合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的，其投标价格将按相应比例进行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计算价格分）。

（1）依照《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11〕181号）之规定，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①本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提供或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注：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小型、微型、中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投标价格不予扣除。

注：属于中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人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附件自行出具声明函。

（2）依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之规定，监狱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①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或监督部门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依照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三部门发布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之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符合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①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②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③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④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⑤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至8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注：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

式见第六章），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4）投标人即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又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其只能享受投标价格一次性 6% 的扣除，不重复享受政策。

2、投标人为非联合体的情况下投标价格扣除方式：对小型、微型企业给予 6% 的扣除，以扣除后的投标价格参与评标（计算价格分）。

如本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投标人为联合体的情况下投标价格扣除方式：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含 30%）的，与小型、微型企业联合的可给予联合体 2% 的报价扣除，以扣除后的投标价格参与评标（计算价格分）。

（二）政策性加分说明

1、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

节能、环保标志产品以国家财政部等部门发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投标人须提供所投产品在《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相应页面的打印或复印材料，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本项目采购范围如果包括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监控设备中的数字硬盘录像机、监控电视墙（拼接显示器）、监视器，以及便器、水嘴等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时，投标人必须使用财政部现行《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目录内的产品进行投标，未使用强制采购清单中的产品的，其相应按无效响应处理。

2、广西工业产品

广西工业产品，是指在广西境内生产的工业产品，具体以生产企业的工商营业执照注册所在地为准。使用广西工业产品 80% 以上，是指参加政府采购项目时供货范围中采用广西工业产品的金额占本次投标总金额的 80% 以上（含）；或者工程建设使用广西工业产品占工程建设所需产品总金额的 80% 以上（含）。投标人须提供生产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原件以及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使用广西工业产品比例小于 80% 的及未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不得分。

投标人在参加采购活动中应诚实守信，如实提供《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评标委员会在评标过程中应认真核对投标人的相应内容。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采购单位履约过程中中标人未按投标文件《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中使用广西工业产品或者使用广西工业产品比例小于 80% 的，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关责任。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采购单位（甲方） _____

供 应 商（乙方） _____

签订合同地点： _____

签订合同时间： 2020 年 月 日

合同编号：

采购人（甲方）：桂平市教育局

采购计划号：

供应商（乙方）：_____

招标编号：_____

签订点：采购人所在地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就有关货物采购事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货物价款，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和包装、运输等全部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规格、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招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力保证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汽车、火车等安全运输方式。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所有损耗由乙方负责。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交货时间：按照乙方投标文件上承诺时间为准；地点：广西区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15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采购人指定时间、地点。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货物质保期：按乙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执行。

3、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质保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2、资金性质：_____

3、付款方式：_____。

第九条、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条、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满足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上述的货物免费质保期为_____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质保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一条、调试和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7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可以邀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和最终验收，并由该机构出具质量检测报告，该检测报告认定的结论可以作为甲方最终验收是否合格的依据，检测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乙方对该检测报告有异议的，由双方另聘请有资质的鉴定机构重新检测鉴定。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由甲乙双方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邀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验收的，验收结果报告在该机构出具质量检测报告后三日内由甲乙双方作出。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十二条、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5%，超过10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货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5%。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 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第十四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五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六条、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监督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监督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七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八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采购招标文件；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投标承诺书；

4、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第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监督管理部门、招标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	-----

合同附件

1、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质保期责任：	
4、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_____项目名称_____）政府
 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_____公司名称_____）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
 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 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 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 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 料是 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签字：</div>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投标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

投标文件名称：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开标时启封

年 月 日

二、投标文件格式

(一) 封面格式

1、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投 标 文 件

(资格审查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2、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目录格式：

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 (1) ★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页码）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页码）
- (3) 委托代理时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页码）
- (4) ★投标人近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复印件[“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专用完税证明”复印件或电子缴税付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或税务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复印件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格式自拟）]——（页码）
- ★(5) 投标人近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缴纳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或依法免交社保的证明复印件——（页码）
- ★(6) 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页码）
- ★(7) 投标人有效的2018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如为2019年1月1日后成立的公司须提供成立以来至开标前的所有月份的财务报表）——（页码）
- ★(8) 投标人股东及出资信息表——（页码）

3、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报价文件）封面格式：

正本/或副本

投 标 文 件

（商务、技术、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标：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4、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报价文件）目录格式：

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报价文件）目录

一、 商务文件

- (1) 投标声明书—————（页码）
- (2) 投标人的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文件（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用户验收报告、用户评价意见）—————
- (3) 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证明文件：
 - 3.1：距采购人最近或者能为本项目提供最优服务的网点情况表—————
 - 3.2：其他证明文件—————
- (4)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 (5) 投标人情况介绍—————
- (6) 商务响应表—————
- (7) 其他材料（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二、 技术文件

- (1) 技术响应表；—————
- (2) 售后服务方案；—————
- (3)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三、 报价文件

- (1) 投标函—————
- (2) 投标报价明细表—————
-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 (4) 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

(二) 投标文件格式

资格审查文件格式：

- 1、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桂平市教育局：

我 （姓名）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项目编号：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所在部门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4、投标人近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复印件[“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专用完税证明”复印件或电子缴税付款凭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或税务征收机关出具的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复印件或依法免税证明复印件

5、投标人近半年内任意连续三个月缴纳社保缴纳证明复印件或依法免交社保的证明复印件

6、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1 声明：

声 明

致：桂平市教育局

我单位郑重声明，在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

7、投标人有效的 2018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如为 2019 年 1 月 1 日后成立的公司须提供成立以来至开标前的所有月份的财务报表

8、投标人股东及出资信息表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	备注
1				
2				
3				
.....				

注：1. 各股东名称必须与《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股东及出资信息”的信息相符，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商务文件格式：

1、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 桂平市教育局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_____。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通报或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

4.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投标人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2、投标人的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证明文件：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格式：

采购单位名称	设备或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	合同金额 (万元)	采购单位联系人 及 联系电话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

3、招标文件列明的其他证明文件

3.1 距采购人最近或者能为本项目提供最优服务的网点情况表

服务网点名称			
地址			
注册资本金		其中：投标人出资比例	
员工总人数		其中：技术人员数	
经营期限			
售后服务协议			
售后服务内容			
工作业绩			
服务承诺			
业务咨询电话		传 真	
负责人		联系电话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

3.2 其他证明文件（招标文件有规定的，据实提供）

4、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格式自拟）

5、投标人情况介绍（格式自拟）

6、商务响应表格式：

商务响应表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注：投标人应将对应的商务要求逐条列出并按上述要求如实填写，否则将视为未提供商务响应表，并按相关规定处理。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

7、其他材料（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材料）

技术文件格式：

1、技术响应表格式：

技术响应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货物名称	技术需求	性能及指标	
1				
2				
...				
N				

注：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要求》在技术响应表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投标技术规格与招标要求相同的为无偏离，投标技术规格高于招标要求的为正偏离，低于招标要求的为负偏离。投标人应将对应的技术要求列出并按上述要求如实填写，否则将视为未提供技术响应表，并按相关规定处理。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

2、售后服务方案（格式自拟）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

3、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第二章《招标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必须提供的，必须提供，否则投标无效）

报价文件格式：

1、投标函格式：

投 标 函

致： 桂平市教育局：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招标公告，签字代表（全名）_____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提交__分标投标文件【含资格审查文件（单独成册）以及商务文件、技术文件、投标报价文件（合并成册）】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开标一览表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按招标文件采购说明和合同条款等及其他有关文件后，我方的__分标投标总报价为人民币_____（_____元），项目承诺完成时间：_____。这个报价已经包含了所有招标文件所规定的费用。愿意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承担该项目的货物采购及安装，严格执行投标人所承诺的责任和义务。

2、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3、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4、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_____日。

5、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6、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 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2、投标报价明细表格式：

___分标投标报价明细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生产 厂家	产地	规格型 号（如 有）	技术性能 参数	单位及 数量	单价	金额
1								
2								
3								
...								
N								
投标总报价：人民币 _____（_____元）								
项目完成时间：								
交货地点：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

3、开标一览表（单独封装，密封）

3.1 开标一览表信封封面格式（可以手写，密封）：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分标（若无则不填写）：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开标时启封）

3.2、开标一览表（货物类格式）：

____分标投标开标一览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生产厂家	规格型号（如有）	单位及数量	单价	金额
1						
2						
3						
...						
N						
____分标投标总报价：人民币 _____（_____元）						
项目完成时间：						

注：

-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凡需用专用耗材的专用设备类采购项目，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3、投标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制作标书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4、以上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报价相一致。

5、此表请单独装信封放入投标文件袋，信封封面请注明项目编号、标项、投标人名称及“开标一览表”字样。

投标人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日期：_____

附件（如投标人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提供）

1、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格式

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的规定，本公司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下述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详情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制造厂商及原产地	投标价	备注
1						
2						
.....						
	广西工业产品 合计价格：			占投标总价比例：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

2、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如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提供声明函作为评分项加分依据。但除了提供本声明函外，还可以提供工商办理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相关证明材料（如残疾人证件等被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相关证明材料）